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ODIAN TECHNOLOGY & ENVIRONMENT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96)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規定而發出。

以下公告的中文原稿由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旗下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附屬公司，煙台龍源電力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境內發佈。

茲載列煙台龍源電力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刊登的《煙台龍源電力技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報告》、《煙台龍源電力技術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計提信用減值損失、資產減值損失的公告》及《煙台龍源電力技術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與國家能源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簽署〈金融服務協議〉的關聯交易公告》，僅供參考。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冬青先生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1年10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冬青先生及李彩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宋暢先生、張文建先生、顧玉春先生及葛曉菁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申曉留先生、曲久輝先生、謝秋野先生及楊志達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300105 证券简称：龙源技术 公告编号：临 2021-068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0,699,024.11	-30.73%	212,033,487.89	1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9,604,402.70	-367.31%	-23,632,908.74	-4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元）	-10,377,897.50	-469.72%	-27,388,757.76	2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元）	—	—	1,249,795.73	118.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5	-392.86%	-0.0478	-51.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5	-392.86%	-0.0478	-51.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0.54%	-0.74%	-1.30%	-0.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99,243,678.95	2,258,056,198.93	-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784,066,065.92	1,858,638,890.73	-4.01%
--------------------	------------------	------------------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61,835.54	2,912,780.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01,083.14	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1,517.71	717,441.02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36,823.03	675,456.11	
合计	773,494.80	3,755,849.0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比年初减少46,012,500.00元,降低100%,主要系公司本期公允性价值计量的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2) 应收票据

本集团应收票据期末比年初减少68,906,237.13元,降低41.83%,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票据金额小于到期托收和背书转让金额所致;

(3)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期末比年初减少61,956,596.59元,降低73.33%,主要系公司本期高信用级别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与背书转让的金额大于本期收到的金额所致;

(4) 预付账款

本集团预付账款期末比年初增加39,937,662.14元,增长116.98%,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采购与工程预付款增加所致;

(5)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期末比年初减少13,236,608.39元,降低43.01%,主要系公司本期计提定期存款利息到期所致;

(6) 存货

本集团存货期末比年初增加61,425,279.12元,增长34.97%,主要系公司尚未完工的项目增多,项目成本增加所致;

(7) 其他流动资产

本集团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比年初减少49,498,728.27元，降低98.24%，主要系期末未到期的理财产品较期初减少45,000,000.00元；待抵扣的进项税较期初减少4,498,728.27元所致；

(8)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比年初增加77,454,969.18元，增长100%，主要系公司本期参股投资国能科环望奎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东营龙源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所致；

(9) 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期末比年初减少9,906,969.86元，降低67.60%，主要系公司本期建设40MW洁净燃烧工程实验室项目验收转固所致；

(10) 合同负债

本集团合同负债期末比年初增加29,407,901.06元，增长68.08%，主要系公司收到客户支付的进度款较年初增加所致；

(11) 应交税费

本集团应交税费期末比年初减少4,050,968.70元，降低55.76%，主要系公司本期应交增值税及附加税款减少所致；

(12)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其他应付款期末比年初增加35,928,953.80元，增长1936.47%，主要系公司本期发行限制性股票，收到缴纳的激励款项所致。

利润表项目

(1) 财务费用

本集团财务费用比去年同期减少9,584,742.77元，降低51.90%，主要系本期公司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2) 其他收益

本集团其他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2,034,241.79元，降低41.12%，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小于上期所致；

(3) 投资收益

本集团投资收益比去年同期减少16,120,643.51元，降低95.52%，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收益比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4)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信用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增加7,312,531.41元，增长159.70%，主要系本期账龄结构变化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5) 资产处置收益

本集团资产处置收益比去年同期减少220,408.98元，降低67.44%，主要系公司本期资产处置业务减少所致；

(6) 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营业外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796,702.00元，增长109.48%，主要系公司本期质量扣款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7)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营业外支出比去年同期增加715,284.30元，增长780.29%，主要系公司本期质量扣款同比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集团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7,934,330.11元，增长118.70%，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于上期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970,211,296.08元，降低101.03%，主要系公司本期购买理财产品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84,682,499.72元，降低82.46%，主要系公司本期进行股利分配，分配股利支出及支付分配股利的手续费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50,288,952.30元；本期发行限制性股票，收到缴纳的激励款项34,365,880.00元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4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0
-------------	--------	------------	---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83%	119,322,720			
雄亚(维尔京)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41%	96,228,000			
烟台开发区龙源电力燃烧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9%	14,592,300			
曹波	境内自然人	0.63%	3,310,097			
程永红	境内自然人	0.40%	2,086,308			
区振达	境内自然人	0.38%	1,961,000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33%	1,701,525			
盛智仕	境内自然人	0.27%	1,425,000			
熊晶	境内自然人	0.26%	1,378,441			
朱燕贞	境内自然人	0.24%	1,247,7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9,322,720		人民币普通股	119,322,720		
雄亚(维尔京)有限公司	96,2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228,000		
烟台开发区龙源电力燃烧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14,592,3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92,300		
曹波	3,310,097		人民币普通股	3,310,097		
程永红	2,086,308		人民币普通股	2,086,308		
区振达	1,96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1,000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1,701,525		人民币普通股	1,701,525		
盛智仕	1,4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5,000		
熊晶	1,378,441		人民币普通股	1,378,441		
朱燕贞	1,24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雄亚（维尔京）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国家能源集团，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关联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程永红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086,308 股。 股东盛智仕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69,600 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255,400 股，合计持有公司 1,425,000 股。 股东朱燕贞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247,700 股。
--	--------------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杨怀亮	340,000	0	0	34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达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业绩要求解除限售。
杨志奇	210,000	0	0	21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达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业绩要求解除限售。
梁成永	272,475	0	0	272,475	股权激励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达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业绩要求解除限售。按照董监高持股及变动规则管理。
刘克冷	290,000	0	0	29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达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业绩要求解除限售。
牛涛	280,000	0	0	28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达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业绩要求解除限售。
杜永斌	220,000	0	0	22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达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业绩要求解除限售。
王英涛	220,000	0	0	22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达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业绩要求解除限售。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等	7,534,000	0	0	7,534,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达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业绩要求解除限售。

合计	9,366,475	0	0	9,366,475	--	--
----	-----------	---	---	-----------	----	----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一、市场营销方面，公司围绕煤电节能环保业务持续进行延伸拓展，一是在非电领域取得新的业绩，完成了中信锦州烟气治理及山东莱钢脱硝项目的签约；二是在清洁能源领域继续深入，完成了东营龙源、东明中机的地热供暖项目签约。营销宣传方面，通过举办一系列小型技术交流会，精准对接客户需求，为后期项目奠定良好基础。市场管理方面，通过提升项目关键节点把控，切实促进回款工作。国际业务方面，津巴布韦等离子体点火项目第一台炉已完成备货，即将发货。

二、经营发展方面，一是成立大宗物资采购工作小组，充分利用议价优势，有效降低采购成本。二是激活体制机制，围绕公司转型需求持续开展“揭榜挂帅”，并适时出台签约和科技项目奖励制度，加快推进重点项目落地。三是成立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实行改革工作清单化管理，加快推进改革转型，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三、人才建设方面，一是有序推动“六定”工作，组织进行了“定岗定员”专项工作；开放竞聘渠道开展竞聘上岗，做到人岗匹配、择优上岗，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及能动性，为各项业务的开展奠定良好基础。二是持续开展人才引进工作，组织多场面试及校园宣讲，引进技术型人才6人，技能型人才3人。三是持续开展各部门内部培训工作，提升员工知识技能储备，促进人才队伍建设、人才纵深发展。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8,660,302.96	1,134,974,568.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012,5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842,081.36	164,748,318.49
应收账款	295,874,592.26	328,960,057.52
应收款项融资	22,532,067.84	84,488,664.43
预付款项	74,079,673.59	34,142,011.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539,270.89	30,775,879.28
其中：应收利息	12,937,693.14	29,239,568.5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7,089,383.87	175,664,104.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86,180.02	50,384,908.29
流动资产合计	1,922,503,552.79	2,050,151,012.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7,454,969.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0,650,842.35	21,595,895.87
固定资产	127,156,725.88	120,637,805.52
在建工程	4,749,064.54	14,656,034.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1,831,960.08	45,508,141.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96,564.13	5,507,309.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6,740,126.16	207,905,186.44
资产总计	2,199,243,678.95	2,258,056,198.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1,559,901.07	112,697,018.05
应付账款	165,805,940.17	189,691,040.7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2,606,169.23	43,198,268.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123,937.32	20,420,804.23
应交税费	3,214,200.09	7,265,168.79
其他应付款	37,784,335.50	1,855,381.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010,000.00	11,506,214.31
流动负债合计	403,104,483.38	386,633,896.0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073,129.65	12,783,412.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73,129.65	12,783,412.16
负债合计	415,177,613.03	399,417,308.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2,580,000.00	513,21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2,115,923.82	676,748,193.82
减：库存股	34,365,88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435,042.87	113,435,042.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0,300,979.23	555,239,654.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4,066,065.92	1,858,638,890.7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4,066,065.92	1,858,638,890.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99,243,678.95	2,258,056,198.93

法定代表人：杨怀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克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宁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2,033,487.89	181,056,234.01
其中：营业收入	212,033,487.89	181,056,234.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7,455,718.71	224,538,907.70
其中：营业成本	170,548,472.76	151,465,977.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90,391.75	2,476,084.94
销售费用	27,064,538.81	25,616,142.34
管理费用	34,760,444.31	33,431,202.02
研发费用	30,444,115.81	30,017,002.53
财务费用	-28,052,244.73	-18,467,501.9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8,245,483.10	18,615,257.92
加：其他收益	2,912,780.97	4,947,022.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6,052.32	16,876,695.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030.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33,634.87	4,578,896.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401.78	326,810.76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380,630.62	-16,753,247.80
加: 营业外收入	1,524,394.26	727,692.26
减: 营业外支出	806,953.24	91,668.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663,189.60	-16,117,224.48
减: 所得税费用	-30,280.86	48,043.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32,908.74	-16,165,267.8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32,908.74	-16,165,267.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32,908.74	-16,165,267.86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632,908.74	-16,165,267.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	-23,632,908.74	-16,165,267.86

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78	-0.03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78	-0.03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杨怀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克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宁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4,717,985.57	328,461,105.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700.64	32,371.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13,737.43	17,368,11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802,423.64	345,861,593.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932,651.36	247,386,652.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	88,839,354.40	68,957,821.67

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04,437.71	11,951,748.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76,184.44	24,249,905.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552,627.91	352,546,12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795.73	-6,684,534.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172,812.50	1,311,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18,904.11	39,692,498.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4,450.00	416,932.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4,652,271.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3,168,438.45	1,351,609,430.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2,463.76	6,282,160.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500,000.00	38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052,463.76	391,282,160.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4,025.31	960,327,270.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365,8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65,8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350,116.40	102,639,068.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27.50	56,194.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78,643.90	102,695,263.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12,763.90	-102,695,263.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646,993.48	850,947,472.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018,365.41	111,597,869.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371,371.93	962,545,342.66

(二)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1、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0105 证券简称：龙源技术 公告编号：临 2021-072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可能存在的减值迹象，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一、本次计提减值损失情况

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4.12 万元，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266.53 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2.70 万元；计提存货减值损失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	------	------	------	------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4.12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266.53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2.70	0.00	0.00	0.00
合 计	273.35	0.00	0.00	0.00

（二）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存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二、减值损失计提依据及方法

（一）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依据及方法

2021年9月30日，公司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的会计政策分别为：

1.应收票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不同组合，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坏账准备：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已收到的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统内企业出具的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已收到的其他企业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坏账准备。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公司根据账龄分布特征将应收

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1) 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为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视为重大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分布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坏账准备。

(1)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按照相当于该资产在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3) 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二) 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依据及方法

公司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减值损失。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三、本期核销资产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无核销资产情况。

四、计提减值损失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本公司报告期计提的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计提的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计提的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减少本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273.35 万元；本公司报告期末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上述金额未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

特此公告。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为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效率，公司拟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根据拟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集团财务公司在经营范围内向公司提供固定资产贷款、项目周转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承兑及贴现、保函和应收账款保理、金融担保服务（包括履约保函、额度共享等金融企业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协议有效期一年。协议有效期内，集团财务公司给予公司的综合授信额度每日余额不高于 2 亿元；集团财务公司吸收公司存款每日余额不高于人民币 5 亿元。

截至公告日，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家能源集团”）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并且国家能源集团直接持有集团财务公司 60% 股权，能实际控制该公司。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7.2.3 条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

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审议程序

202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华冰璐女士、唐坚先生、吴涌先生和杨伟东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先认可及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雄亚（维尔京）有限公司作为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信息

名称：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7476R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春峰

注册资本：12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0年11月27日

营业期限：2000年11月27日至长期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8号楼2层7单元

201、202

主要办公地：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8 号楼 2 层 7 单元 201、202

经营范围：本外币业务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的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关联方批准设立情况

集团财务公司前身为神华财务有限公司。2000 年 10 月 4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2000〕210 号文批准成立。2020 年 7 月，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和神华财务有限公司重组成立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0 年 9 月 22 日，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京银保监复〔2020〕637 号文批准变更名称为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关联方财务状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集团财务公司资产总额 1,391.90 亿,负债总额 1,163.20 亿元,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2.44 亿元,同业款项 278.11 亿元,吸收成员单位存款 1,158.68 亿元。2021 年 1-9 月实现营业总收入 27.19 亿元(含投资收益),实现利息收入 24.10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23.73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1.92 亿元,实现税后净利润 18.14 亿元。

4、关联关系

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国家能源集团,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5、其他

关联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集团财务公司在经营范围内向公司提供固定资产贷款、项目周转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承兑及贴现、保函和应收账款保理、金融担保服务(包括履约保函、额度共享等金融企业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协议有效期一年。协议有效期内,集团财务公司给予公司的综合授信额度每日余额不高于 2 亿元;集团财务公司吸收公司存款每日余额不高于人民币 5 亿元。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集团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的存款利率原则上不低于

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向公司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存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并按一般商业条款厘定；

2、集团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的贷款利率应遵守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利率管理的规定，原则上不高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向公司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并按一般商业条款厘定；

3、集团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的除存款和贷款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的收费标准不高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集团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签署方

甲方：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二）金融服务内容

乙方同意，在乙方经营范围和本协议约定范围内，按照甲方的要求或指示向甲方提供金融服务，金融服务包括：

1、给予甲方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固定资产贷款、项目周转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承兑及贴现、保函和应收账款保理、金融担保服务（包括履约保函、额度共享等金融企业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甲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可使用该

授信额度；

2、通过资金结算系统为甲方及其成员单位搭建资金结算网络，协助甲方实现对其直属单位的资金管理；

3、办理甲方内部转账结算，提供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

4、协助甲方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

5、办理甲方及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他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6、为甲方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服务；

7、吸收甲方的存款；

8、为甲方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9、对甲方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10、承销或分销甲方的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券、企业债券等金融工具；

11、金融咨询服务：根据甲方的需求和实际情况，为甲方提供不同主题的金融信息咨询服务；

12、其他服务：提供其他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信用证、网上银行、委托贷款等）；乙方将与甲方共同探讨新的服务产品和新的服务领域，并积极进行金融创新，为甲方提供个性化的优质服务；

13、双方同意，在乙方未来获得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前

提下，乙方可以向甲方提供外汇存款、贷款、结算及结售汇等相关服务。

（三）服务价格和原则

乙方在为甲方提供金融服务业务的同时，承诺遵守以下原则：

1、甲方在乙方的存款利率原则上不低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向甲方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存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并按一般商业条款厘定；

2、乙方对甲方的贷款利率应遵守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利率管理的规定，原则上不高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向甲方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并按一般商业条款厘定；

3、除存款和贷款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的收费标准应不高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四）交易限额的规定

本协议有效期一年。

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向甲方提供的直接贷款、票据承兑及贴现、保函和应收账款保理、金融担保合计每日余额不高于人民币 2 亿元。

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吸收甲方存款每日余额不高于人民币 5 亿元。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集团财务公司前身为神华财务有限公司，作为一家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各项资质，各项指标均达到《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集团财务公司为公司办理存款、信贷、结算及其它金融服务时，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原则进行，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能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融资渠道，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七、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自年初至披露日，公司未在集团财务公司发生相关业务，各类关联交易的发生额和余额均为零。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同意将该关联事项递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财务公司作为一家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各项资质，各项指标均达到《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双方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原则，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

易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能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融资渠道，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和独立意见；
- 4、《金融服务协议》。

特此公告。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